

ICS 59.080.20  
W 12

FZ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

FZ/T 12022—2009

FZ/T 12022—2009

## 涤纶与粘纤混纺色纺纱线

Polyester and viscose blended colour yarns

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  
行业标准  
涤纶与粘纤混纺色纺纱线  
FZ/T 12022—2009

\*  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 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 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  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\*  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20 千字  
2010 年 3 月第一版 2010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

\*  
书号：155066·2-20466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2010-01-20 发布

2010-06-01 实施



FZ/T 12022-2009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## 附录 C (规范性附录) 明显色结试验方法

## C. 1 取样

C. 1.1 每种纱线(包括纱线的棉结杂质和纱的条干)每批检验一次。

C. 1.2 检验以最后成品为对象,不得固定机台或锭子取样,每个筒子或每绞摇一块黑板,每份试样共检验 10 块黑板。

## C. 2 检验条件

C.2.1 检验条件参照 GB/T 9996.2—2008 执行。

C. 2.2 明显色结的检验地点,要求采用北向自然光源,正常检验时,应有较大的窗户,窗户不能有障碍物,以保证室内光线充足。

C.2.3 明显色结的检验一般应在不低于 400 lx 的照度下(最高不得超过 800 lx)进行,如照度低于 400 lx 时,应加用灯光检验(用青色或白色的日光灯管)。光线应从左后方射入。检验面的安放角度应与水平成  $45^{\circ} \pm 5^{\circ}$ ,检验者的影子应避免投射到黑板上。

### C. 3 检验方法

C.3.1 将试样摇在黑板上,摇黑板机上除游动导纱钩及保证均匀卷绕的张力装置外,一律不得采取任何除杂措施。卷绕密度应保证黑色压片(符合 GB/T 9996.2—2008 中图 1 规定)每个检验格中包含 20 根纱线,每个筒子或每绞摇一块黑板,每份试样共检验 10 块黑板。

C.3.2 检验时,先将浅蓝色(或其他色)底板插入试样与黑板之间,然后用黑色压片压在试样上,进行正反两面的每格内的明显色结检验。

C.3.3 检验时,应逐格检验并不得翻拨纱线,检验者的视线应与纱条垂直,检验距离以检验人员的目光在辨认疵点时不费力为原则。

C. 3.4 明显色结计算见式(C. 1)：

式中：

$K_1$ ——明显色结,单位为粒每百米(粒/100 m);

$K_{m1}$ ——10块黑板正面5格内明显色结粒数,单位为粒;

$K_{m2}$ ——10块黑板反面5格内明显色结粒数,单位为粒。

#### C.4 明显色结的确定

C. 4.1 色纺纱线中深色纤维含有量在 30% 及以上时, 明显色结指深色的大棉结和本色棉结。深色纤维含量在 30% 以下时, 明显色结指本色的大棉结和深色棉结。

C. 4.2 色纺纱线的明显色结不同于本色棉纱线的棉结,是影响织物质量的重要指标,故明显色结的检验应与织物布面的实物质量相结合。

C. 4.3 明显色结中的大棉结是指粗度达到原纱线 2.5 倍的色结。

C. 4.4 色纺纱线的深色纤维含量或本色纤维含量在 15% 及以下时,其本色束纤维或深色束纤维缠于纱线上的,因颜色比较明显,均以明显色结计数。

前 言

本标准附录 A、附录 C 为规范性附录，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棉纺织印染分技术委员会(SAC/TC 209/SC 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江阴市红卫青山纺织有限公司、江阴市康妮纺织有限公司、江阴市天华纱业有限公司、浙江华孚色纺有限公司、江阴市茂达棉纺厂、上海市纺织工业技术监督所、江阴市美纶纱业有限公司、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何建华、王桂珍、刘红群、陆正龙、张太顺、朱琴娣、王憬义、霍允乐。

